

铁路企业管理人员考试指定用书

TIELU QIYE GUANLI RENYUAN BIBEI ZHISHI DUBEN

铁路企业管理人员

必备 知识读本

广州铁路（集团）公司干部处（部）
广州铁路（集团）公司人才交流服务中心 编
广州铁路（集团）公司党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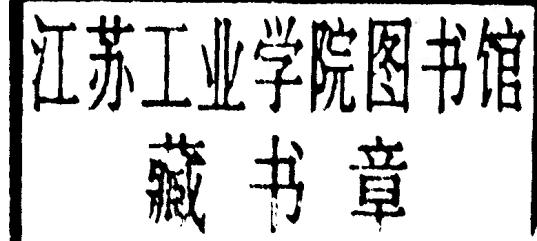


中国铁道出版社

铁路企业管理人员考试指定用书

铁路企业管理人员必备知识读本

广州铁路(集团)公司干部处(部)
广州铁路(集团)公司人才交流服务中心 编
广州铁路(集团)公司党校



中国铁道出版社

2002年·北京

(京)新登字 063 号

内 容 简 介

本书是按照中共中央组织部制订的《全国公开选拔党政领导干部考试大纲(试行)》要求,结合铁路企业管理人员岗位必备基本素质要求,为进一步规范铁路企业管理人员各类考试的内容而编写的。全书共分七篇,二十八章,主要内容包括:政治、经济、法律、管理、铁路运输、现代科技与计算机、公文和理论文章的写作等。

本书为铁路企业高、中、初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考试和处职、科职及其他管理人员公开招聘与竞争上岗考试的指定用书,亦可供铁路企业各类管理人员学习参考。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铁路企业管理人员必备知识读本 / 广州铁路(集团)
公司干部处(部)等编. —北京 : 中国铁道出版社,
2002.8

ISBN 7-113-04753-X

I . 铁 … II . 广 … III . 铁路运输 — 运输企业 — 工
业企业管理 — 中国 — 干部教育 — 学习参考资料
IV . F532.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51352 号

书 名: 铁路企业管理人员必备知识读本

作 者: 广州铁路(集团)公司干部处(部)、人才交流服务中心、党校 编

出版发行: 中国铁道出版社(100054, 北京市宣武区右安门西街 8 号)

责任编辑: 武亚雯

编辑部电话: 市电(010)63549492, 路电(021)73132

封面设计: 李艳阳

印 刷: 长沙铁路总公司衡阳印刷厂

开 本: 787×1092 1/16 印张: 25.75 字数: 642 千

版 本: 2002 年 7 月第 1 版 2002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4000 册

书 号: ISBN 7-113-04753-X/G·180

定 价: 38.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凡购买铁道版的图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者,请与本社发行部调换。

联系电话: 市电(010)63545969, 路电(021)73169

《铁路企业管理人员必备知识读本》

编 写 组

顾 问 江林洋 吴俊光

主 编 林保球

副主编 李淑珍 刘小华 文经国

周 立

编 委 徐万水 范胤敏 曹兰英

张慧群 黄志强 廖 弘

肖华斌 王珠珍 杨亚文

审 稿 徐万水 黄志强 王珠珍

前 言

江泽民同志指出,要“树立发展新理念,加紧人力资源能力建设,构筑终身教育体系,创建学习型社会”。在世界经济日益全球化、市场竞争日趋激烈的今天,建立学习型的现代企业、不断提高企业员工尤其是管理人员的素质,已成为企业生存与发展的关键。当前,铁路企业实行管理人员任职资格考试制度,推行管理人员公开招聘和竞争上岗,是加强铁路企业人力资源开发,深化铁路企业人事制度改革,构建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用人机制,促使优秀人才脱颖而出的重大举措。为了进一步规范铁路企业管理人员各类考试的内容,我们按照中共中央组织部制订的《全国公开选拔党政领导干部考试大纲(试行)》,结合铁路企业管理人员岗位必备基本素质的要求,组织编写了这本《铁路企业管理人员必备知识读本》,作为铁路企业高、中、初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考试和处职、科职及其他管理人员公开招聘与竞争上岗考试的指定用书,亦可供铁路企业各类管理人员学习参考。

本书分为政治、经济、法律、管理、铁路运输、现代科技与计算机、公文和理论文章写作共七篇二十八章,以介绍铁路企业管理人员应具备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方法为主。本书参考了国内较新的有关论著和教材,紧密结合铁路企业实际,突出铁路特色;理论联系实际,着力于科学性、知识性、系统性和实用性的统一;内容由浅入深、深入浅出,语言力求简洁、流畅。

本书编写审定的具体分工是:范胤敏编写了第二、三、四、五章,罗梦琪编写了第一章第三节、第六章,林智广编写了第一章第一节,苏燕编写了第一章第二节,曹兰英编写了第二篇,张慧群编写了第三篇,黄志强编写了第十二章第二节、第十五章,郑泽毅编写了第十二章第一、三节、第十四章,江慰祖编写了第十三章,刘毓编写了第十六章,徐万水编写了第十八章,廖弘编写了第十七、十九、二十、二十二章,金一兵编写了第二十一章的第一节,胡卫平编写了第二十一章的第二节,肖华斌编写了第六篇,王珠珍编写了第二十五、二十八章,肖国颖编写了第二十六章,闵再励编写了第二十七章。徐万水审定了第一、二、三篇、第十三、十八章,黄志强审定了第五、六篇、第十二、十四、十五、十六、十七章,王珠珍审定了第七篇。

由于编者水平有限,加之时间比较仓促,书中的缺点和错误在所难免,诚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本书编写组
2002年6月

目 录

第一篇 政 治

| | |
|--|----|
| 第一章 马克思列宁主义 | 1 |
| 第一节 哲 学 | 1 |
| 第二节 政治经济学 | 15 |
| 第三节 科学社会主义 | 24 |
| 第二章 毛泽东思想 | 34 |
| 第一节 毛泽东思想的形成与发展过程 | 34 |
| 第二节 毛泽东思想独创性的理论贡献 | 35 |
| 第三节 毛泽东思想活的灵魂 | 40 |
| 第三章 邓小平理论 | 43 |
| 第一节 邓小平理论的历史地位 | 43 |
| 第二节 邓小平理论的精髓 | 44 |
| 第三节 社会主义本质与根本任务 | 45 |
| 第四节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 | 47 |
| 第五节 社会主义的改革 | 47 |
| 第六节 社会主义国家的外交战略和对外开放 | 49 |
| 第七节 社会主义发展战略 | 50 |
| 第八节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 | 51 |
| 第九节 社会主义民主与法制 | 53 |
| 第十节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 54 |
| 第十一节 “一国两制”的构想与祖国统一 | 55 |
| 第十二节 社会主义事业的领导核心和依靠力量 | 56 |
| 第四章 “七一”讲话、“三个代表”思想、十五届六中全会精神 | 58 |
| 第一节 江泽民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八十周年大会上的讲话 | 58 |
| 第二节 正确理解“三个代表”思想的科学内涵 | 58 |
| 第三节 十五届六中全会 | 62 |
| 第五章 中共党史 | 64 |
| 第一节 中国共产党的创立 | 64 |
| 第二节 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 | 65 |
| 第三节 从新民主主义向社会主义转变时期 | 70 |
| 第四节 社会主义建设时期 | 72 |
| 第五节 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时期 | 74 |
| 第六章 党的学说和党的建设 | 78 |
| 第一节 马克思主义党的学说的创立和发展 | 78 |

| | |
|----------------------|----|
| 第二节 党的纲领、性质和宗旨 | 80 |
| 第三节 党的领导 | 84 |
| 第四节 党的思想建设 | 87 |
| 第五节 党的组织建设 | 89 |
| 第六节 党的制度建设 | 92 |
| 第七节 党的作风建设 | 95 |

第二篇 经济

| | |
|-----------------------------|------------|
| 第七章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 | 100 |
| 第一节 市场经济的形成和发展 | 100 |
| 第二节 市场经济的运行机制与规则 | 102 |
| 第三节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 | 105 |
| 第四节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主体 | 107 |
| 第五节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市场体系 | 109 |
| 第六节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的金融 | 113 |
| 第七节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收入分配 | 115 |
| 第八节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社会保障制度 | 117 |
| 第九节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宏观调控 | 119 |
| 第八章 国际经济关系 | 122 |
| 第一节 国际贸易与世界贸易组织 | 122 |
| 第二节 国际投资 | 124 |
| 第三节 国际金融 | 127 |

第三篇 法律

| | |
|-------------------------|------------|
| 第九章 法学基本理论 | 131 |
| 第一节 基本概念 | 131 |
| 第二节 我国当代法的体系 | 132 |
| 第三节 法的制定与实施 | 133 |
| 第十章 宪法 | 136 |
| 第一节 基本概念 | 136 |
| 第二节 我国的基本制度 | 137 |
| 第三节 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 138 |
| 第四节 国家机构 | 139 |
| 第十一章 常用法律 | 141 |
| 第一节 民法 | 141 |
| 第二节 公司法 | 146 |
| 第三节 合同法 | 148 |
| 第四节 铁路法 | 152 |
| 第五节 劳动法 | 154 |

第四篇 管理

| | |
|--|-----|
| 第十二章 铁路运输企业经营管理基础 | 157 |
| 第一节 企业经营管理概述..... | 157 |
| 第二节 铁路企业的市场调查与预测..... | 165 |
| 第三节 铁路企业的经营战略与决策..... | 170 |
| 第十三章 铁路运输现代企业制度的建立 | 183 |
| 第一节 现代企业制度概述..... | 183 |
| 第二节 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意义..... | 186 |
| 第三节 铁路如何建立现代企业制度..... | 188 |
| 第十四章 铁路运输企业资产经营责任制 | 191 |
| 第一节 资产经营责任制概述..... | 191 |
| 第二节 铁路企业资产经营责任制实务..... | 196 |
| 第十五章 铁路运输市场营销 | 203 |
| 第一节 现代市场营销概述..... | 203 |
| 第二节 铁路运输市场营销环境分析..... | 205 |
| 第三节 铁路运输目标市场..... | 207 |
| 第四节 铁路运输企业市场营销策略..... | 211 |
| 第五节 铁路运输市场营销管理..... | 219 |
| 第十六章 ISO 9000 质量管理和质量保证体系 | 224 |
| 第一节 基本术语..... | 224 |
| 第二节 ISO 9000 族 | 227 |
| 第三节 ISO 9000 族标准在铁路企业中的运用 | 230 |
| 第十七章 铁路运输企业安全管理 | 234 |
| 第一节 安全管理概述..... | 234 |
| 第二节 安全系统分析与评价..... | 239 |
| 第三节 铁路运输事故的种类及其预防..... | 241 |
| 第十八章 领导科学 | 245 |
| 第一节 领导科学概述..... | 245 |
| 第二节 领导的本质..... | 248 |
| 第三节 领导者和领导班子..... | 249 |
| 第四节 领导职能..... | 255 |
| 第五节 领导方法与领导效能..... | 260 |

第五篇 铁路运输

| | |
|----------------------------|-----|
| 第十九章 铁路运输概述 | 264 |
| 第一节 运输业的性质和特点..... | 264 |
| 第二节 运输业的种类..... | 264 |
| 第三节 铁路运输..... | 265 |
| 第二十章 铁路运输基本设备 | 267 |

| | |
|------------------------------|------------|
| 第一节 车 站..... | 267 |
| 第二节 铁路线路..... | 271 |
| 第三节 铁路信号与通信设备..... | 274 |
| 第四节 机 车..... | 276 |
| 第五节 车 辆..... | 277 |
| 第六节 牵引供电设备..... | 280 |
| 第七节 铁路运输管理信息系统设备..... | 281 |
| 第二十一章 铁路运输工作组织..... | 284 |
| 第一节 铁路旅客运输组织..... | 284 |
| 第二节 铁路货物运输组织..... | 289 |
| 第三节 铁路行车组织..... | 294 |
| 第四节 铁路运营主要指标..... | 306 |
| 第二十二章 铁路常用管理规程概述..... | 312 |
| 第一节 铁路技术管理规程..... | 312 |
| 第二节 铁路运输调度规则..... | 313 |
| 第三节 铁路旅客运输规程..... | 314 |
| 第四节 铁路货物运输规程..... | 315 |
| 第五节 铁路行车事故处理规则..... | 316 |
| 第六节 铁路货运事故处理规则..... | 316 |
| 第七节 铁路货车统计规则..... | 317 |
| 第八节 铁路行车组织规则..... | 317 |

第六篇 现代科技与计算机

| | |
|------------------------|------------|
| 第二十三章 现代科技..... | 319 |
| 第一节 现代科技知识..... | 319 |
| 第二节 高速、重载铁路 | 325 |
| 第二十四章 计算机 | 333 |
| 第一节 计算机基础知识..... | 333 |
| 第二节 计算机在铁路上的应用..... | 346 |

第七篇 公文和理论文章的写作

| | |
|---------------------------|------------|
| 第二十五章 公文写作概说..... | 348 |
| 第一节 公文的概念..... | 348 |
| 第二节 公文的格式..... | 349 |
| 第三节 公文的行文规则和写作要求..... | 354 |
| 第四节 公文的处理..... | 357 |
| 第二十六章 法定公文(一)..... | 361 |
| 第一节 决 定..... | 361 |
| 第二节 意 见..... | 364 |
| 第三节 通 知..... | 368 |

| | |
|---------------------------|------------|
| 第四节 通 报..... | 372 |
| 第五节 通 告..... | 374 |
| 第二十七章 法定公文(二)..... | 378 |
| 第一节 报 告..... | 378 |
| 第二节 请 示..... | 383 |
| 第三节 批 复..... | 385 |
| 第四节 函..... | 387 |
| 第二十八章 理论文章..... | 392 |
| 第一节 思想评论..... | 392 |
| 第二节 工作研讨论文..... | 396 |
| 主要参考文献..... | 401 |

第一篇 政 治

第一章 马克思列宁主义

第一节 哲 学

一、哲学和马克思主义哲学

(一) 哲学及哲学基本问题

1. 哲学是系统化、理论化的世界观和方法论

什么是哲学？简而言之，哲学是系统化、理论化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它包括以下两个内容：第一，哲学是系统化、理论化的世界观。所谓世界观就是人们对于生活于其中的整个世界以及人和外在世界之间的关系的根本观点、根本看法。哲学把人们的世界观以理论的形式加以高度的抽象概括，通过一系列特有的概念、范畴和系统的逻辑论证而形成的思想体系。所以，哲学是系统化、理论化的世界观，是以总体方式把握世界以及人与周围世界关系的理论体系。第二，哲学是世界观和方法论的统一。所谓方法论，就是人们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根本方法。方法论与世界观，属于同一问题的两个方面，两者是一致的：世界观决定方法论，有什么样的世界观，就会有什么样的方法论；一定的方法论又体现特定的世界观。

2. 哲学的基本问题是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

恩格斯指出：“全部哲学，特别是近代哲学的重大的基本问题，是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哲学的基本问题包含两个方面：第一个方面是思维和存在、精神和物质何者是本原的、何者是派生的，何者是第一性、何者是第二性的问题。凡是认为物质第一性，精神第二性，物质是世界的本质或本原，精神不过是高度发展的物质——人脑的机能，都属于唯物主义路线；凡是认为精神第一性，物质第二性，精神是世界的本质或本原，物质只是精神的产物或体现的，都属于唯心主义路线。第二个方面则是思维和存在、精神和物质的有无同一性问题。是否承认物质和精神的同一性关系，是区分可知论和不可知论的依据。

哲学基本问题的第一个方面是哲学的本体论，第二个方面则是哲学的认识论。本体论问题是一切哲学理论体系得以展开的基础和根本出发点，也是哲学认识论的前提和基础。认识论总是渗透和贯彻在本体论之中，认识论是不能脱离本体论的，本体论也不可能脱离认识论。

3. 哲学的历史发展

哲学史上曾出现过许多不同的理论、学说和流派，但总的说来不外是两大派别：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唯物主义发展中有三种基本形态：古代的朴素唯物主义、近代形而上学唯物主义、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即马克思主义哲学。唯心主义也有两种基本形态：客观唯心主义、主观唯心主义。

(二)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是哲学史和思想史上的一场革命性变革

1. 从研究对象看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关于自然、社会和思维发展的普遍规律的科学。马克思主义哲学明确地把辩证的唯物主义或唯物辩证法规定为“关于外部世界和人类思维运动的一般规律的科学”,从而结束了那种企图包括一切科学并凌驾其上的“科学之科学”的哲学的统治。这是关于哲学对象的一个深刻变革,它在哲学史上第一次正确地解决了哲学和具体科学的关系问题。

19世纪上半期,自然科学取得了巨大进步,特别是三个伟大的发现——细胞学说、能量守恒和转化定律以及达尔文的生物进化论,“不仅能够说明自然界中各个领域内过程之间的联系,而且总的说来能够说明各个领域之间的联系了。”这样,那种自称无所不包的知识总汇的“科学之科学”就不能再存在下去了。哲学通过对具体科学知识的概括和总结,就可以从中揭示出自然、社会和思维发展的普遍规律,这种哲学就是马克思主义哲学。尽管两者有区别,但又是相互制约、相互促进的。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创立和发展,要以各门具体科学成果的依据;各门具体科学的研究和发展,也离不开哲学世界观、方法论的指导。

2. 从哲学的内容上看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唯物主义和辩证法、唯物辩证的自然观和历史观高度统一的科学理论体系。马克思主义以前的旧哲学是以唯物主义和辩证法的分离为特征的。要么是辩证法和唯心论凑合,形成黑格尔哲学那样的唯心辩证法;要么是唯物论和形而上学混合,形成像费尔巴哈哲学那样的形而上学唯物主义。马克思主义哲学在实践的基础上,以科学为依据,把唯物主义与辩证法有机地结合在一起。马克思的唯物主义是辩证的唯物主义;马克思主义的辩证法是唯物主义的辩证法。虽然马克思主义哲学同以往的一切旧哲学有着本质的区别,但是它继承和发扬了人类哲学史上的唯物主义和辩证法的优秀传统,而德国的古典哲学,特别是其中黑格尔的辩证法和费尔巴哈的唯物主义则成了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直接理论来源。

在马克思主义以前,社会历史观从总体上看都是唯心主义的。这主要是由于受当时社会历史条件的限制。在19世纪上半期欧洲的社会历史条件下,特别是无产阶级这一历史上最先进,最革命的阶级作为独立的政治力量登上了历史舞台,到了这时人们才真正有可能用唯物主义和辩证法作指导看待历史。

3. 从社会作用上看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无产阶级和劳动群众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思想武器。因为它是以实践为基础的科学性和革命性的统一哲学。马克思主义以前的旧哲学绝大多数是属于剥削阶级的哲学,是为少数人统治和剥削广大劳动人民服务的。但是,马克思主义哲学则公开申明自己是无产阶级的世界观和方法论,是为无产阶级和人民群众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服务的。它代表无产阶级的根本利益,正如马克思所说的“哲学把无产阶级当作自己的物质武器,同样地,无产阶级也把哲学当作自己的精神武器”。

二、物质和意识

(一) 物质及其存在方式

1. 辩证唯物主义的物质观

现实世界是多样的,又是统一的,统一的基础是物质。这是彻底的科学的唯物主义一元论的物质观。不同形态的唯物主义对物质概念理解不一样。

(1) 旧唯物主义关于物质的观点。古代朴素唯物主义哲学家把物质归结为某一种或某几

种具体的物质形态。他们认为世界万物都是由某一种或某几种原初物质变化而来,万物又可以还原为这些原初物质。近代形而上学唯物主义的物质观把物质归结为原子,把原子的特性(质量不变、广延性、不可分性,等等)说成是一切物质的特性。

(2) 辩证唯物主义关于物质的观点。马克思主义哲学继承了以往唯物主义关于物质范畴的成果,在总结自然科学重大成就的基础上,对物质范畴做出了科学的概括。列宁指出:“物质是标志客观实在的哲学范畴,这种客观实在是人通过感觉感知的,它不依赖于我们的感觉而存在,为我们的感觉所复写、摄影、反映。”换句话说,物质就是不依赖于人们的意识而存在又能被意识所认识的客观实在。这个定义包含了极其丰富的内容,具有重大的意义。第一,列宁的物质定义认为物质就是客观实在,从而坚持了唯物主义的一元论,同唯心主义和二元论划清了思想理论的界限。第二,列宁的物质定义认为物质是可知的,从而坚持了辩证唯物主义的反映论和可知论,有力地批判了不可知论。第三,列宁的物质定义对物质世界的多样性作了高度的哲学概括,指出“客观实在”性是一切物质的共性,从而克服了形而上学唯物主义的缺陷。

2. 辩证唯物主义运动观

(1) 运动是物质的根本属性。前面说过,世界是物质的,而物质又是运动的。恩格斯说:“运动就最一般的意义来说,就它被理解为存在的方式、被理解为物质的固有属性来说,它包括宇宙中发生的一切变化和过程,从单纯的位置移动起直到思维。”运动和物质不可分割。第一,物质是运动的物质,脱离运动的物质是根本的不存在的,因而运动是无条件的、绝对的。宇宙间的一切事物每时每刻都处于永不停息的运动变化之中,那种设想有离开运动的物质的观点是形而上学的观点。第二,运动是物质的运动,脱离物质的运动也是不存在的。物质是运动的主体、承担者。科学表明,一切形式的运动都有自己的物质主体,精神运动或思想变化的主体仍然是物质,那种设想运动可以离开物质的观点是唯心主义的观点。

(2) 静止是运动的特殊状态。辩证唯物主义在肯定运动绝对性的同时,并不否认物质也有某种相对的静止状态和稳定形式。这种相对静止有两种情况:一是事物的性质没有发生根本的变化,处于相对稳定的状态,也就是事物尚在量变阶段没有变成其他事物;二是指事物在一定空间之内,没有进行某种特定形式的运动,比如机械运动,保持空间位置相对不变。但是,当我们从总体、从事物的发展来看,物体即使处于静止状态下,也仍然进行着各种运动和变化,并迟早失去自身的性质而变成别的东西。所以,静止中总是包含绝对运动的一面,不运动的纯粹静止是没有的。因而静止是有条件的、相对的,是运动的特殊状态。反过来,绝对运动也有相对静止的一面,没有相对静止的纯粹运动也是没有的。因此,任何事物都是绝对运动和相对静止的统一。

(二) 意识的起源、本质和作用

1. 意识的起源

(1) 意识是自然界长期发展的产物。意识作为最高级的反映形式,是从低级的反映形式发展而来的;意识的产生经历了一个漫长的过程。这个过程包括三个决定性的环节或阶段:一是由无机物质的机械的、物理的、化学的反应特性到低等生物的刺激感应性;二是由低等生物的刺激感应性到一般动物的感觉和心理;三是由一般动物的感觉和心理到人的意识。

(2) 意识是社会的产物。意识不仅仅是自然界长期发展的产物,更重要的是社会的产物。人类意识必须在社会劳动的基础上,借助语言和大脑才有可能产生。劳动不仅为意识的产生和发展提供客观的需要和可能,而且使思维的外壳——语言的产生和发展得以实现。正是在劳动和语言的推动下,猿脑演进为人脑,并随着社会劳动的进步而日益完善,从而为意识的产

生和发展提供了物质基础。

2. 意识的本质

意识的本质包括两个相互联系的基本观点：意识是人脑机能；意识是客观存在的主观映象。

(1) 意识是人脑的机能。人脑是意识的物质器官，离开人脑就没有意识可言。意识活动过程是通过人脑对客观外界刺激的一系列反射活动而实现的。人脑在第一信号系统和第二信号系统的基础上进行的精神活动，就是意识。著名生物学家巴甫洛夫关于条件反射的理论初步揭示了意识活动的生理机制。现代脑科学对意识活动机制的研究，已经从生理过程发展到物理、化学过程，揭示出人脑是通过神经细胞传递生物电、处理信息流来进行意识活动的。

(2) 意识是客观存在的主观映象。人脑是意识的器官，但它本身不会自动产生意识。人们只有在社会实践中，通过主体和客体的相互作用，才能产生意识。正如马克思说：“观念的东西不外是移入人的头脑并在人的头脑中改造过的物质的东西而已。”它说明：意识就其反映形式来说是主观的，就其反映的对象和内涵来说则是客观的。

3. 意识的能动作用

辩证唯物主义不仅承认物质决定意识，而且认为意识对物质具有反作用，即意识的能动作用，或叫主观能动性。意识的能动性，是指在实践基础上人们能动地反映和能动地改造客观世界的活动和能力，这是人类特有的能动性。意识的能动作用，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1)在实践基础上能动地反映世界。(2)指导人们的实践活动，能动地改造客观世界。反映世界和改造世界紧密相联，密不可分。此外，意识能够在一定程度上调控人体的生理活动。

4. 主观能动性和客观规律性的关系

物质和意识的辩证关系，从根本上决定了客观规律性和主观能动性的关系。两者的关系表现在以下两个方面：(1)尊重客观规律是正确发挥主观能动性的前提和基础。只有从客观实际出发，建立在客观规律基础上的思想，才是正确的思想；只有在正确的思想指导下，符合客观规律的行动，才是正确的行动，才能实现人们的预想的目的。如不考虑实际情况，违背客观规律，盲目蛮干，就会在实践中受到客观规律的惩罚。(2)只有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才能认识和利用客观规律。因为客观规律是隐藏在事物内部的本质的必然联系，而认识和掌握它并不是轻而易举的事情，只有在实践中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通过反复实践和科学分析，才能逐步地认识和掌握客观规律。另外，在实践中，按客观规律办事，也不是一帆风顺的，总会遇到各种困难和阻力，也需要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

物质和意识、客观规律性和主观能动性的辩证统一关系要求人们在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活动中，要把革命干劲和科学精神有机地结合起来。

三、唯物辩证法

(一) 物质世界的普遍联系和永恒发展

1. 物质世界的普遍联系

(1) 联系的客观性、普遍性。联系的观点是唯物辩证法的第一个总特征。所谓联系，是指事物之间以及事物内部诸要素之间的相互依赖、相互影响、相互制约和相互作用。联系是客观的，是指联系是事物自身固有的本性，它不以人的主观意志为转移。联系的普遍性是指世界上一切事物都不是孤立地存在着的，都与它周围的事物互相联系、互相作用，每个事物内部的各个方面和要素之间也互相联系，互相作用。整个世界是一个普遍联系的统一整体，任何事物都

是统一的联系之网上的一个部分或一个环节。

(2) 联系的复杂多样性。联系是普遍的,又是多样的。联系的主要形式有:直接联系和间接联系、内部联系和外部联系、主要联系和次要联系、本质联系和非本质联系、必然联系和偶然联系,等等。研究事物的普遍联系,既要注意联系的多样性;同时又要着重抓住其内部的、本质的、必然的联系。

2. 物质世界的永恒发展

(1) 事物的相互联系构成运动变化和发展。物质世界是普遍联系的,又是永恒发展的,宇宙间的一切都处于永恒的产生和消灭中,处于无休止的运动、变化和发展中。发展的观点,是唯物辩证法的又一个总特征。物质世界的普遍联系和发展是不可分的。事物不仅通过相互联系而存在,而且通过相互联系而发展。正如恩格斯所指出,自然界的各种物体“是互相联系的,这就是说,它们是相互作用着的,并且正是这种相互作用构成了运动。”另外,离开事物的运动,也不能理解事物的联系。

(2) 发展是新事物的产生和旧事物的灭亡。运动、变化和发展是互相联系,又互相区别的范畴。运动,作为物质存在的方式,是一般的变化。发展则是变化的高级形式,是从量变到质变的过程,是新事物的产生和旧事物的衰亡,是由低级形态到高级形态的前进、上升运动。

新生事物是不可能战胜的,因为:第一,这是由新事物的本质特点决定的。第二,这是由事物发展的辩证本性决定的。第三,在社会领域中,新生事物代表着生产力发展的方向,符合人民群众的利益和要求,因而能得到人民群众的支持和拥护。这就决定了新生事物的胜利是任何力量也不能阻挡的。

(二) 两种根本对立的发展观

1. 坚持唯物辩证法,反对形而上学

毛泽东指出:“在人类认识史中,从来就有关于宇宙法则的两种见解,即形而上学和辩证法两种对立的宇宙观。”形而上学用孤立的、静止的从而是片面的观点看世界,辩证法则用联系的、发展的从而是全面的观点看世界,两者是根本对立的。这表现在:联系观点和孤立观点的对立;发展观点和静止观点的对立;矛盾的观点和否认矛盾的观点的对立,这是辩证法和形而上学斗争的焦点。因为联系的实质是矛盾双方的相互作用,事物发展的源泉是事物内部矛盾双方的既对立又统一。

2. 唯物辩证法的实质和核心是对立统一规律

唯物辩证法是由三个基本规律和一系列范畴所构成的科学体系。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规律和基本范畴又不是平行并列的。对立统一规律是唯物辩证法最根本规律,是唯物辩证法的实质和核心。这是因为:第一,对立统一规律揭示了事物普遍联系的内容和变化发展的源泉。第二,对立统一规律贯穿于其他规律和范畴之中,是理解和把握唯物辩证法其他规律和范畴的钥匙。第三,矛盾分析方法是认识事物的根本方法。第四,是否承认矛盾是辩证法和形而上学两种发展观斗争的焦点。

(三) 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规律

1. 质量互变规律

(1) 事物的质、量、度。质是一事物区别于他事物的内在规定性。事物的质保持着,该事物就存在着;事物一旦失去它特定的质,就不再是这一事物而变成别的事物。所以,质和事物的存在是直接同一的。

量是事物存在和发展的规模、程度、速度以及它的构成成分在空间上的排列组合等可以用

数量表示的规定性。同质的事物可以有不同的量,量的变化不一定影响事物的质。因此,相对于事物的质来说,量和事物的存在不是直接同一的。

度是质和量的统一。度是一定事物保持其质的数量界限,是事物的质所能容纳的量的活动范围。任何度都有其关节点,即度两端的数量极限。在这数量界限的范围以内,量变不会引起质变,超出这个范围,事物就会发生质变。

(2)事物的量变、质变和质量互变。量变是事物在数量上的增加或减少,是一种连续的、逐渐的、不显著的变化。质变是事物根本性质的变化,是渐进过程的中断,是由一种质的形态向另一种质的形态的突变即飞跃。事物的运动变化,总是先从量变开始,然后才是质变,这是量变到质变的转化。这一转化过程包括两重意思:量变是质变的必要准备;质变是量变的必然结果。在新质的基础上,又开始新的量变过程,这是由质变到量变的转化。量变和质变的互相转化即质量互变,是事物发展的普遍规律。

2. 对立统一规律

(1)矛盾在事物发展中的作用。所谓矛盾,简言之,矛盾就是事物内部的对立面的统一。同一性和斗争性是矛盾的基本属性。唯物辩证法科学地揭示了矛盾是事物发展的源泉和动力。唯物辩证法肯定事物内部矛盾(内因)是事物运动、发展的源泉和动力,并不否认外部矛盾(外因)在事物发展中的重要作用。但是,外因只是变化的条件,内因才是变化的根据。内因决定事物发展的基本趋势和方向,外因只有通过内因才能对事物的发展起作用。内因和外因是相对的,在一定条件下可以互相转化。

(2)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第一,矛盾的普遍性。毛泽东同志说:“矛盾的普遍性或绝对性这个问题有两方面的意义。其一是说,矛盾存在于一切事物的发展过程中;其二是说,每一事物的发展过程中存在着自始至终的矛盾运动。”矛盾的普遍性是要求我们在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时候坚持矛盾分析的方法。第二,矛盾的特殊性。矛盾的特殊性是指不同事物的矛盾各有其特点。认识事物的矛盾特殊性,是科学地认识事物的基础,是科学划分的依据,是正确解决矛盾的前提。第三,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的关系。首先,普遍性和特殊性是互相联结的。普遍性寓于特殊性之中,特殊性以普遍性为本质属性。其次,普遍性和特殊性又是互相区别的。矛盾的普遍性是无条件的,因而是绝对的;矛盾的特殊性是有条件的,因而是相对的。矛盾的特殊性比矛盾的普遍性更丰富。再次,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在一定条件下可以互相转化。第四,坚持矛盾的普遍性与特殊性关系原理的实践意义。从实践上说,普遍性和特殊性,绝对和相对的道理是马克思主义普遍真理同各国革命和建设的具体实践相结合这一思想原则的哲学基础,是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的哲学依据。

3. 否定之否定规律

(1)辩证的否定。辩证的否定作为事物发展的契机和推动力量,是这样一种否定:第一,它是事物的自我否定。它是通过事物内在的肯定方面和否定方面的矛盾运动而进行的自身否定,即自己否定自己,并通过自身否定实现“自己运动”、自我发展。第二,它是发展的环节。就是说,它是旧事物向新事物的转变,是从新质到旧质的飞跃。第三,它又是联系的环节。就是说,新旧事物又通过否定的环节联系起来。第四,辩证否定的实质就是“扬弃”。把发展的环节、联系的环节统一于一身的辩证否定,就是“扬弃”,即既克服又保留。

(2)否定之否定。第一,两次否定三个阶段。辩证运动是事物通过自身来发展自身的运动,是“回到出发点的运动”。即是肯定通过对自身的否定,再通过对否定的否定回到肯定自身,达到肯定和否定这两个“对立面的统一”的运动。事物经过一次否定,尽管保存了被否定的

事物中的积极因素，矛盾得到了初步解决，但事物发展的否定阶段与原先肯定阶段所形成的对立的双方，都包含着一定的片面性。只有通过再一次的否定，即否定之否定，才能克服这种片面性，达到肯定方面和否定方面的“对立面的统一”，才能使事物在其“自我运动”中使自身得到充分的发展。

第二，事物发展是前进性和曲折性的统一。事物的发展经历两次否定、三个阶段，呈现出一个周期。从内容、内在动力看，是事物自己发展自己、自己完善自己的过程；从表现形态看，则是一个螺旋式或波浪式即曲折前进的进程。上升性或前进性是螺旋发展的一个根本特征，是事物发展不可逆的总方向、总趋势。如上所述，发展是由辩证否定所组成的链条。其中每一次否定，都是一次“扬弃”，它不仅舍弃了以前发展环节中过时的消极的东西，而且保留和发扬了其中积极的成果。每一次辩证否定，都产生出新东西，把事物推向更高的发展阶段，并为事物的进一步发展创造了条件。曲折性是螺旋发展的另一个重要特点。这从两方面表现出来：一是周期性。在事物的发展中，经过对立面的两次否定，两次转化，就表现为一个周期。当一个周期完成时，仿佛出现了向出发点的复归。二是复杂性。在事物发展的辩证过程中，虽然新事物最终能够战胜旧事物，但在斗争过程中难免出现倒退和逆转。

四、认识和实践

（一）认识的本质

1. 马克思主义的能动反映论和旧唯物主义直观反映论的根本区别

唯物主义反映论坚持了一条“从物到感觉和思想”的认识路线。唯心主义先验论坚持了一条“从思想和感觉到物”的认识路线。

旧唯物主义者曾站在反映论的立场上，对唯心主义认识论进行过多方面的批判。但是，他们把认识主体看成是一种生物性的自然存在物，把人产生认识的过程看做是认识者消极被动地接受外界刺激的过程。

马克思主义认识论是能动的革命的反映论。它肯定认识是人脑对客观世界的反映，明确地坚持了唯物主义的反映论。但是，它对唯心主义认识论的批判没有局限于一般的唯物主义立场。它从实践方面看认识，把认识理解为在实践基础上主体对客体的能动反映。首先，它把实践观引入认识论，强调主体和客体之间的关系是改造和被改造、反映和被反映的关系，人对客观世界的认识是通过改造客观世界的能动的实践活动获得的；实践是主观与客观、认识与对象统一的基础。其次，这把辩证法应用于反映论，揭示了人的认识是一个辩证发展的过程，是在实践的基础上由感性认识到理性认识，再由理性认识回到实践，由不知到知，由知之不多到知之较多的辩证发展过程。

2. 认识的主体、客体及其关系

认识的主体，是指在一定社会关系中从事着实践活动和认识活动的人。主体具有自然性、意识性、社会性和实践性等特性，其中，社会性、实践性是主体的本质特性。认识的客体，是指进入主体的活动范围的客观存在，即主体的实践活动和认识活动所指向的对象。客体也有自身的基本属性：客观性、对象性和社会历史性。其中，客观性是客体的首要属性。

主体和客体的关系主要有以下三个方面：第一，实践关系，即主体和客体之间改造和被改造的关系。第二，认识关系，即主体和客体之间的反映和被反映的关系。第三，价值关系，即客体对主体的利益关系。第四，审美关系，指人作为审美主体对审美客体的欣赏、感受和体验关系，是主客体关系的最高层次，它要求在真和善的基础上按照美的规律来创造理想世界。